# 第三章 服务要求

## **项目背景**

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意见》，明确提出：

1. 加强森林草原资源灾害防控。坚持森林草原防灭火一体化，落实地方行政首长负责制，提升火灾综合防控能力。
2. 加强森林草原资源监测监管。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不断完善森林草原资源“一张图”、“一套数”动态监测体系，逐步建立重点区域实时监控网络，及时掌握资源动态变化，提高预警预报和查处问题的能力，提升森林草原资源保护发展智慧化管理水平。
3. 加强基层基础建设。充分发挥生态护林员等管护人员作用，实现网格化管理。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国办发〔2020〕12号）的要求，霍山县是全国122个、安徽省三个试点县之一，本次普查试点项目包括76个标准地及8个大样地的外业调查、野外火源调查、历史火灾调查、减灾能力调查以及建立数据库等工作。

中共安徽省委、省政府先后出台了《关于建立林长制的意见》和《关于全面建立林长制的实施意见》等文件，将从2018年开始，建立市、区县、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林长制工作体系。

## **项目建设目标**

以霍山县林长制信息化服务为框架，建立三级林长、一级林业站、一级护林员综合管理体系，构建责任清晰、目标明确的林长制信息化服务平台，按照林长制工作要求，组织管理林长及森林资源情况，做到网格化精准匹配，具备空间分配特性，划定电子围栏，将“一林一员”、“一林一警”、“一林一技”推送到责任区内，同时根据“一林一策”规划和资源状况，细化到林长和地块中，生成详细的“一林一档”信息档案。

从考核制度出发。构建省县级任务指标量化考核体系，随时随地掌握县、乡镇、村三级工作动态，按“人”和“单位”模式分类统计，不但实现林长的个人考核，同时实现责任区的综合考核，最大激发林长制改革的成效。

从森林资源管理出发。通过大数据和业务经营数据的汇总，制定林地、古树、保护地等对象的生态评价体系，激发森林资源及林地潜力，盘活霍山县林业“一张图”。

从森林防火出发。通过建立多位一体的综合预警管控系统，在地面监控、地面巡护上，构建高频次、全天候、立体化的森林防火智能监测网络，实现多维度监测预警。通过智能化的森林防火预警手段，让林区火点无处遁形，实现早发现早处理，确保森林资源的安全，推动森林管护工作由单一依靠人防向人防和技防结合、以技防为主的改革，进一步减轻林区工作人员的工作强度，提高森林管护成效。

从社会监督出发。不但有林业专业技术人员、林长、护林员参与，同时提供社会公众参与平台，提高生态建设的认知度。

## **项目建设内容**

1. 软件平台方案设计

应用软件应根据林业工作的实际需要，包括以下内容：林长制办公平台、林长移动办公系统、护林员移动办公系统、林长制指挥调度平台、林长制宣传及群众参与监督平台、古树名木监测系统、森林防火系统等。

1. 基础设施方案设计
2. 古树名木监控

古树名木是历史的见证者，文化的传承者，古树名木管理保护要做到统一领导、组织、协调，按树龄保护级别对全县古树进行分级别编号建档，对全县一级古树在现场建立实时监测站，将霍山县每棵古树名木建立身份档案和建设系统，加强保护和文化价值的进一步发掘。

1. 森林防火监控

霍山县属于我省重点林区，对建立科学的森林防火预警体系和指挥调度体系是目前需要重点解决的问题，利用信息化如热成像、遥感卫星监测，及时发现，及时扑救。

1. 县级森林防火监控中心

建立县级林业监控指挥中心，全方位立体化展示霍山县林长制及森林防火建设情况，全面提高林业智能决策、业务协同、科学高效服务的能力，推进霍山县林长制改革建设，使其林业信息化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1. 护林员巡护终端

充分发挥生态护林员的价值，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生态护林员巡护、监督体系。解决护林员中文化水平较低人群的巡林、护林问题，以提高对护林员的管理。